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9月12日以邮件及直接告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4年9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坤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惠州凯尔光电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惠州凯尔”），投资完成后，惠州凯尔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关于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14-067）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控股子公司苏州科阳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阳光电”）进行增资，以人民币出资5,000万元认购科阳光电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持有其66.63%的股权。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2014-068）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召开得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159名激励对象授予738.2万份股票期权和114万股限制性股票，并确定2014年8月21日为股票期权的授权日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

鉴于《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戎孔亮、孙坤由于个人财务原因，主动申请放弃各自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认购权利，只享受各自首期授予的股票期权，以及激励对象王坤骏因个人原因已于近日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其已不具备《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戎孔亮、孙坤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取消王坤骏激励对象资格并取消其首期授予的股票期权。

公司本次调整前的《股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的激励对象为159人，股票期权为738.2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4万股；调整后的《股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的激励对象为158人，股票期权为734.2万份，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9万股。

预留权益总量89.7万份数量不变，其中股票期权61.2万份，限制性股票28.5万份。

《关于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2014-069）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调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董事温巧夫先生、林盛忠先生属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受益人，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23日